

2018 年

广东省固体废弃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固体废弃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固体废物和化学品

环境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东省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的主要任务是：参与拟订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环境风险防控和污染防治的政策法规、规章制度、标准规范和规划；负责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环境管理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固体废物进口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专业技术审核具体工作；参与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等相关企业的检查工作；参与审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参与化学品环境管理，承担具体事务性工作；协助处置突发性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污染事故。

二、机构设置

广东省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内设综合管理科、管理一科、管理二科和化学品管理科。

本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2 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15011 广东省固体废弃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456.56	一、基本支出	256.5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20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56.56	本年支出合计	456.5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56.56	支出总计	456.56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15011 广东省固体废弃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456.5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6.56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56.5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456.56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15011 广东省固体废弃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256.56
工资福利支出	236.56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自有资金	0.00

二、项目支出	200.00
日常运转类项目	194.0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因公出国（境）项目	6.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自有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15011 广东省固体废弃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56.56	一、一般公共预算	456.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456.56	本年支出合计	456.56

五、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5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115011 广东省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56.56	256.56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0	5.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0	5.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1.56	251.56	20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51.56	251.56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251.56	251.56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00	0.00	2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0	0.00	200.00

六、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6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115011 广东省固体废弃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256.56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5.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42.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62.0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30.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1.56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101.56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5.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5.00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

七、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115011 广东省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计		200.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7.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1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1.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16.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4.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1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27.0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00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5.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7.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62.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12.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6.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1.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5.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0

八、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表 8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115011 广东省固体废弃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2018 年行政经费	221.00
2018 年“三公”经费	15.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6.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注： 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九、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9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 基 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十一、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1

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金额：
万元

单位名称：115011 广东省固体废弃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固体废弃物和化学品环境中心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固体废物、重金属和化学品污染防治及环境管理（部门预算）	194.00	194.00	194.00	0.00	0.00	0.00	0.00	
因公出国（境）费（部门预算）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 收入预算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56.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6.44 万元，减少 43%。主要原因是：（1）统计口径的改变。2017 年收入预算 803 万元是全口径统计的，包含基本支出 253 万元、运转性项目收入 190 万元，事业发展性项目收入 210 万元、经营收入 150 万元。2018 年收入预算统计仅包含运转性经费，其中基本支出安排 256.56 万元、运转性项目收入 200 万元。（2）经营收入减少。2017 年经营收入预算 150 万元，2018 年经营收入预算为 0。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56.56 万元，其中：一般预算拨款 456.56 万元，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预算外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2018 年支出预算 456.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6.44 万元，减少 43%。主要原因是减少了项目支出、经营支出。

支出预算 456.56 万元，其中一般预算拨款 456.56 万元，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预算外资金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2018 年支出预算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预算 256.56 万

元，占 56%，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36.56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 万元；“固体废物、重金属和化学品污染防治及环境管理”项目预算 196 万元，占 43%；“因公出国（境）费”项目预算 6 万元，占 1%。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 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 万元，减少 21%。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23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8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5 万元等。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无大型设备，无房无建筑物。

五、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依照规定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填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填列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填列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填列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

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 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七) 基本支出: 是指环保厅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 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 项目支出: 是指环保厅在基本支出之外, 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 “三公”经费: 是指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